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一七年一月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

(一) 现场股东大会

日期、时间：2017 年 1 月 25 日 上午 9:30

地点：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静安中心三层)

(二) 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1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内容

(一) 主持人介绍到会嘉宾

(二) 主持人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讨论、审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董事 (3) 人
1.0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军	√
1.0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孙少林	√

1.0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萌	√
2.00	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01	监事候选人：王瑞林	√
2.02	监事候选人：刘惠斌	√

（四）股东提问和发言

（五）会议对以上议案进行逐项审议和投票表决

（六）主持人宣布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

（七）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八）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出席会议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会议记录等文件上签字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五、会议其他事项

（一）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

（二）按审议顺序依次完成议案的表决。

（三）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可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提出质询意见，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作出答复和解释，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以回答。

（四）表决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空缺视为无效表决票。

（五）会议指派一名监事，选派两名股东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六）本次会议由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对表决结果和会议议程的合法性进行见证。

（七）到会董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记录上签字。

议案一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创函【2016】69 号文件，不再推荐王灏先生、李松平先生、苏朝晖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及所任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同时王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一职。公司对王灏先生、李松平先生、苏朝晖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推荐张军先生、孙少林先生、张萌女士为继任公司董事人选，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提名张军先生、孙少林先生、张萌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附：张军先生、孙少林先生、张萌女士简历

张军先生，53 岁，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一商集团资产管理部部长、资源财务部部长，北京一商集团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北京祥龙资产经营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北京首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创北极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创新西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

孙少林，58 岁，工程师。曾任陕西师范大学电化教育系教师，航空航天工业部政策法规司主任，航天工业总公司新闻办公室主任、副处长，国务院特区办公室综合司副处长，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特区司副处长、产业司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体改司处长，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总监、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张萌女士，41 岁，工学硕士。曾任北京奥林匹克公园管理委员会发展处副处长，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设施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环境产业部总经理；兼任首创新加坡 ECO 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首创新西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董事。

议案二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已达法定退休年龄，齐德英女士不再担任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及监事长一职；因工作原因，杨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一职。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创函【2016】69 号、首创函【2016】81 号文件推荐，提名王瑞林先生、刘惠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敬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附：王瑞林先生、刘惠斌先生简历

王瑞林先生：57 岁，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曾就职于机械工业部生产管理局设备动力处副科长、物资部机电设备司综合处主任科员，曾任中国物资储备总公司仓储运输部、综合经营部副经理、经理；中国物资储备总公司商贸部本部副部长、部长；中国物资储运总公司商贸一部经理。现任北京市经中实业开发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刘惠斌先生：41 岁，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律师资格、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曾任法院助理审判员，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